

# 🚺 Wolters Kluwer | 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税法合规模块



## 尊敬的用户:

# 您好!

欢迎阅读 2020 年第 9 期《月度亮点内容概览》。

《月度亮点内容概览》由威科编辑团队整理归纳,帮助您了解威科先行法律信息库税法模块最新法规 变化, 触摸税法领域的前沿资讯, 掌握税法模块的最新产品动态。

一线快讯 法规速递 专家锐评 精品案例 裁判文书 威科亮点

# 01 —线快讯

### 宁夏税务局稽查公告: 从三流一致角度分析虚开发票风险

9月3日,宁夏自治区税务局发布一则稽查公告,对宁夏某公司发布《税务处理决定书》和《税务处罚决 定书》,处罚事由为涉嫌接受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值得注意的是,决定书对业务涉及的票据流、货物 流、资金流进行了详细分析。

### 广州税务重磅推出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一本通

9月4日,广州市税务局制作了《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一本通》,根据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所惠及的类别编成专题,分为促进科技创新、支持引进人才、扣除项目优惠、扶持脱贫攻坚、鼓励创业就业、培育资本市场、境外人士优惠及其他税收优惠8大类,收录截至2020年7月31日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编制而成。

### 浙江税务局回应挂靠形式代开专票虚开判定标准

浙江省税务局发布《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温 53 号建议的答复》,就关于解决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相关问题的建议进行答复。浙江省公安、检察、法院等部门进行审查定性时,主要以主观上是否具有偷骗税目的,客观上是否会造成国家税款流失来区分一般行政违法违规行为与刑事犯罪行为。

### 深圳修订税务处罚裁量基准,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等行为不再被罚款

9月14日,深圳市税务局发布《关于修订〈深圳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公告》,自2020年10月15日起施行。修订后的《裁量基准》取消针对部分发票类违法行为的罚款,第31项"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第32项"使用税控装置开具发票,未按期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开具发票的数据"、第35项"扩大发票使用范围"和第39项"未按照规定存放和保管发票"违法行为等,税务机关不再进行罚款,只需"由税务机关责令改正,有违法所得的予以没收"。

### 两部门拟完善企业破产配套制度,多举措便利破产企业涉税处理

9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展改革委就《关于完善企业破产配套制度保障管理人依法履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至2020年10月18日。允许破产企业根据资产处置结果或者重整计划、和解协议中资产作价低于计税成本的差额,作为资产损失并准予在税前申报扣除。

### 官方明确因偷税虚假转账等违法行为导致的非法债务法律不予保护

9月22日,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微信平台分享一则为掩盖偷税事实而虚假给付引起的不当得利返还纠纷案例,并明确违法行为人围绕非法利益所发生的争议,法律不予保护。

### 查看更多>>

# 02 法规速递

### 税务总局等十三部门关于推进纳税缴费便利化改革优化税收营商环境若干措施的通知

[税总发〔2020〕48号] [2020.09.28 发布] [2020.09.28 实施]

摘要:明确对逃避税问题多发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加强税收风险防控。提高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落实效率, 畅通电子退税渠道,确保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及时获得退税款;拓展税费综合申报范围,加快推进增值税、消费税 同城市维护建设税等附加税费合并申报及财产行为税一体化纳税申报;分步实施发票电子化改革,年底前基本实现新办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

###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信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5 号] [2020.09.13 发布] [2020.11.01 实施]

摘要:自 2020年11月1日起推出4项优化纳税信用管理的措施,即增加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自愿参与纳税信用评价、增加纳税信用评价前指标复核机制,满足纳税人合理需求;调整纳税信用起评分的适用规则、调整D级评价保留2年的措施,适当放宽有关标准。

#### 关于 2020 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展期内销售的进口展品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

[财关税〔2020〕36号] [2020.09.04 发布] [2020.09.04 实施]

摘要:《通知》明确对在 2020 年服贸会展期内销售的限额内的进口展品(不包括国家禁止进口商品、濒危动植物及其产品、烟、酒和汽车)免征进口关税、进口环节增值税和消费税。《通知》附件所列参展企业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销售限额不超过列表额度。

## 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 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国际运输船舶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0.09.03 发布] [2020.10.01 实施]

摘要:自 2020年10月1日起执行至2024年12月31日对境内建造船舶企业向运输企业销售在"中国洋浦港"登记且从事国际运输和港澳台运输业务的船舶,实行增值税退税政策。

#### 查看更多>>

# 03 专家锐评

## 解读《重大税务案件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保护税务行政相对人合法权利又添新举措

[华税律师事务所]

9月10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修改的决定(征求意见稿)》。与现行规定相比,征求意见稿共做出七项修改,涉及"重大案件"范围、审理期限及相关期限的确定方法等重点内容。经比较研究,我们认为本次征求意见稿修订的内容在充分体现效率原则的基础上,对税务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利再次添加保护措施,但在关于走逃失联企业的处理以及未将重大税务处理案件纳入审理范围等问题上略有遗憾。

###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系列抗辩十三: 偷逃税款金额与当事人的补税困境

[王永亮] [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在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件中,绝大多数的判决书都是按照票载税额进行定罪量刑,分为 5 万元、50 万元和 250 万元三档。这种裁判方式,事实上虚化了刑法第二百零五条中的"严重情节"和"特别严重情节"的规定。量刑要提档,不光是看虚开税款金额,同时也要看是否"严重情节"和"特别严重情节"。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电话答复,虚开案件的数额标准参照骗取出口退税罪认定处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

骗取出口退税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设定了税款损失 30 万、150 万两个标准,作为认定"严重情节"和"特别严重情节"的金额。

### 房地产开发企业税务争议大数据

[明税律师事务所]

房地产开发涉及拿地、规划、施工、开发、完工、销售等诸多环节,且每一项环节都牵涉主体众多,且房地产开发往往前期投资较多,各个环节相互交错,很容易出现虚开、隐匿收入、多列支出等税务问题,也容易引发税务机关的关注。为了帮助房地产开发企业了解在经营过程中容易引发税务机关关注的税务风险,明税近期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案例,专门对房地产开发企业与税务机关的争议进行了法律研究,进行了分析。

### 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北京服务业扩大开放

[毕马威中国]

2020年9月7日,国务院批准《深化北京市新一轮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设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工作方案》,其中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支持北京打造全国服务业开放发展、创新发展的国家级示范区。

# 打击骗税犯罪力度不减, 律师如何进行无罪辩护

[华税律师事务所]

骗取出口退税罪是严重的涉税犯罪,最高刑可达无期徒刑,因此,企业及相关人员一旦卷入其中,就将面临严峻的刑事风险。近年来,骗取出口退税犯罪案件数量不断上升,并且在涉案金额、骗税手段等方面呈现出新的特征,而对于骗取出口退税犯罪的打击也表现出新的形势。骗税犯罪新特点与打击骗税新形势给税务律师进行有效辩护带来新的挑战。为此,笔者撰文就税务律师如何对骗税犯罪进行有效辩护进行分析和讨论。

查看更多>>

# 04 精品案例

#### 高报出口价格必然构成骗取出口退税?法院:并非如此

[华税律师事务所]

在实践中,高报出口价格经常作为骗取出口退税的手段出现,由此,一旦出现高报出口价格的情况,便使人将其与骗取出口退税相联系。然而,高报出口价格与骗取出口退税之间并不存在等同关系,高报出口价格情况的出现既不能直接说明行为人在客观上实施了骗税行为,也不能表明行为人就一定具有骗税的主观故意,更不会必然造成骗取国家出口退税款的后果。因此,高报出口价格必然构成骗取出口退税这一刻板看法缺乏依据。本文分享的一则案例中,法院判决明确对此进行了说明,本文将对此进行细致分析。

### 从复议案例看税企沟通

[王冬生, 孙延玲] [北京智方圆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税企分歧是纳税人经常遇到的问题,如何处理涉税分歧,对纳税人维护合法权益,控制税务风险,非常关键。最近,笔者协助一纳税人与稽查局行政复议,最终,稽查局做出的补税和加收滞纳金的处理决定,被上级税局撤销。本文结合案例的基本情况,分析税企沟通问题。

### 虚开案件行刑衔接中应当重视的几个问题

[华税律师事务所]

经对 2019 年度药企涉嫌虚开刑事案件来源的大数据分析,由稽查局经稽查后移交的案件数量占比约为 X%,在涉税刑案出现行政执法程序与刑事司法程序衔接情形时,税务稽查这一行政程序中形成的《稽查报告》、《税务处理决定书》等证据效力如何? 稽查局出具的税务文书认定的违法事实是否具有免征效力? 税务行政处罚与案件移交刑事司法又应如何衔接,本篇通过 3 则案例予以探讨。

### 房产转让计税依据明显偏低,税务机关核定征收并定性偷税!

[华税律师事务所]

《税收征管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对偷税及其行为方式进行了认定。但是,该条款并未明确偷税是否以纳税人主观故意为要件,因此造成实务中争议不断。由于一般性的少缴税款与偷税行为造成的少缴税款涉及到是否需要对行为人罚款以及税款的追征期限等问题,因此多数行为人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偷税时,都会以不存在主观故意为抗辩理由,但是主观目的并不是一个纯主观的事物,它可以通过客观的手段行为体现出来,从而综合考量判断。本期通过一则房产转让被税务机关核定,并认定企业构成偷税进行处罚的案例对偷税的主观要件问题及税务机关行使核定的自由裁量权问题进行探讨。

### [税案观察] 告税局: 强制执行错误+行政赔偿 这官司谁会赢?

[税月如歌]

甲和乙成立合伙企业,乙负责经营。后来甲去举报企业偷税,税局处罚,乙管理企业没有清缴欠税。税局强制拍卖合伙企业资产。甲起诉税局索赔,说执行错了,资产是个人的,乙说资产是企业的,税局没错……原告起诉税务机关强制执行措施违法并行政赔偿,案件经历了一审、二审,原告都败诉了,正认为尘埃落定时,却峰回路转,2020年4月30日高院的再审审查与审判监督裁定:原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适用法律错误。由高院提审!即是说,截止今日,高院的再审尚未开始,案例尚未有结论。但是起诉税务机关强制执行错误,并要求行政赔偿的案件极少。而且已经公开了二审和再审申请裁定二份法院文书,对案情也有一定的披露,所以咱们不妨来讨论一下,分析案情发展的可能性。

查看更多>>

# 05 裁判文书

### 湖北景某建材技术有限公司、陈某 1 逃税一审刑事判决书

[湖北省枝江市人民法院] [(2020)鄂 0583 刑初 35 号]

枝江市人民检察院指控: 2012 年至 2014 年,被告单位湖北景某建材技术有限公司逃避缴纳税款767343.21 元,其中增值税 107274.36 元,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2640275.43 元,企业所得税 660068.86元,占各税种应纳税款的 62.66%。国家税务局宜昌市税务局 2017 年 11 月 24 日向湖北景某建材技术有限公司下达了《税务处罚决定书》,截止 2017 年 12 月 19 日该公司仅缴纳滞纳金 92000 元。2018 年 8 月 20 日枝江市公安局立案侦查,2018 年 9 月至本案提起公诉,湖北景某建材技术有限公司补缴税款等共计762176.87 元。。

### 上海海惠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莎克斯国际物流(上海)有限公司等虚开发票一审刑事判决书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 [(2020)沪 0113 刑初 925 号]

经审理查明,2018年12月至2020年3月,被告人徐某在海某公司、莎某某公司担任业务员期间,在无真实业务往来的情况下,经两家被告单位法定代表人黄某某(另案处理)授意,让王辉(另案处理)为海某公司虚开上海维基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上海维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上海菲格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中心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票面金额合计人民币2,000余万元;为莎某某公司虚开上海维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票面金额合计人民币100余万元。

### 查看更多>>

# 06 威科亮点

# 【推荐】税法合规 | 小威课堂

集法税资深律师、税务师等业内专家,与您一起探讨并击破实务难题。《税法合规丨小威课堂》发布法税领域线上/线下实务研讨会的的报名入口、视频回放及文字资料,以供参考。9月举办线上会议有: 资产收购重组实务案例分享、股权涉税问题探讨、国际工程与劳务税务实务。10月16日会议"合同涉税问题探讨"火热报名中。

#### 【专题】房地产行业税收风险防范与合规税收筹划

[范玲]

房地产业在税收问题上面临"三多":一是税收检查多,房地产业几乎每年都被税务机关列为年度税收专项检查的重点检查领域;二是涉及税种多,房地产业涉及的税种有10个;再有就是涉税风险多,从拿地到销售、竣备、交付等环节都存在涉税风险。近年来,随着金税三期上线、税收大数据分析手段的使用,税局征管力量和资源的倾斜,使得税局更加清晰地、及时地掌握房企的涉税问题。另一方面,房地产行业的

税收政策又具有天然的"复杂性"和"简陋性"并存的矛盾现状,导致税企争议频发。本专题从房地产行业各环节重要涉税风险入手,分析问题产生的根源,政策立法的初衷,共同探讨防范税务风险和合规税收筹划的路径。

### 【专题】税务争议解决全流程解析

[段桃]

本专题介绍了近年来税务争议解决的最新趋势,从争议解决的三个环节"事前防范"、"事中应对"以及 "事后救济"出发,结合实务案例,对企业的税务争议风险管理进行了深入解析。

### 【专题】2020年第9期 | 财经要闻月度报告

本报告荟集国内宏观经济(国内进出口、外汇储备、GDP、PMI、CPI、PPI、货币供应量等数据及相关分析);宏观政策动态、解读及市场热点;税务政策动态,税务相关文件及解读;财经动态,国内、国际权威机构动态及重要财经事件,总结财税实务探究内容,实务案例解析和月度财经看点推荐关注。最新一期2020年9月份月报已发布,欢迎点击查看。

# 查看更多专题>>

###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筹划指南

《中国税务筹划指南》对以下领域的法律、法规、和规定进行了解读、总结并提供应用指南:税务、会计、审计、公司组建、投资、银行和金融、外汇管制、雇佣、工会、社会保障体系、知识产权、信息技术、电信、并购、贸易和商业、争端解决、等等。各章结尾处,列示了该章评述所参考的法律法规依据。本指南由一系列的企业业务模块组成,每一个模块都是一个独立的商业交易或事项,贯穿企业的整个生命周期:从设立、发展、到消亡。

#### 【实务指南】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所得税

《中国税务合规实务指南——所得税》分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两部分:

企业所得税部分立足于新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以及当前有效的各类法律、法规、规章,内容涵盖新旧企业所得税法规比较、纳税义务人的确认及关键概念的解析、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税率、税收优惠、应纳税额计算、关联企业间业务往来、源泉扣缴、征收管理等。

个人所得税部分对 11 项税目下的一般和特殊事项、以及减免税政策分别提供全面详尽的税务实务指南,并提供特殊事项的背景分析与实务指导。

### 查看更多实务指南>>

### 温馨提示:

以上推荐内容源自**威科先行丨税法合规模块**,如需阅读更多内容,欢迎**登录**或**申请试用**。 如有建议或意见反馈,欢迎联系 Luyao.Shi@wolterskluwer.com